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范語婷
聯絡電話：02-23565211
電子信箱：moi6289@mo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1502642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01000000A115026421500-1.pdf)

主旨：修正「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及資武擴之業務查核實施計畫」，自即日起實施，請查照並轉知地方公會及所屬配合辦理。

正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縣（市）政府（連江縣除外）
副本：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本部地政司（不動產交易科）(均含附件)

地政局 1150819
ALAA1156021729